

2025年
恩平市教育财务结算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恩平市教育财务结算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恩平市教育财务结算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贯彻执行中央和省有关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地方性教育政策并组织实施；编制全市基础教育事业发展规划，负责地方教育事业改革和发展研究；开展教育督导与评估工作，指导学校德智体卫工作、安全保卫工作、教研教改工作；负责教育系统党建、工会廉政建设、行风建设工作，规划管理教育行政干部队伍和教师队伍；负责学校基建投资、事业费预决算、成人教育、社会力量办学；承办市人民政府和上级教育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负责我市中小学财务的指导、核算和监督，学生资助管理，校舍安全工程管理，教育系统内部审计和教育资产管理等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没有内设机构，单位共有编制7名（事业编制），在编在职实有人数7人，离退休人员0人。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恩平市教育财务结算中心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恩平市教育财务结算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6,105.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14,859.73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05
		九、卫生健康支出	92.8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925.36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6,105.96	本年支出合计	16,105.96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及上年结转结余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6,105.96	支出总计	16,105.96

注：无。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恩平市教育财务结算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及上年结转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6,105.96	15,180.59	925.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4,859.73	14,859.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182.96	1,182.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182.96	1,182.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12,654.15	12,654.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786.68	786.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1,811.64	1,811.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2,192.35	2,192.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1,096.23	1,096.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5	高等教育	237.98	237.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6,529.27	6,529.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910.48	910.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910.48	910.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7	特殊教育	111.14	111.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111.14	111.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05	228.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8.05	228.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3.67	63.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及上年结转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35	107.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03	57.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81	92.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81	92.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60	41.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1.21	51.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25.36	0.00	925.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25.36	0.00	925.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900.00	0.00	9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9.36	0.00	19.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恩平市教育财务结算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6,105.96	1,503.82	14,602.14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4,859.73	1,182.96	13,676.77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182.96	1,182.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182.96	1,182.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12,654.15	0.00	12,654.15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786.68	0.00	786.68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1,811.64	0.00	1,811.64	0.00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2,192.35	0.00	2,192.35	0.00	0.00	0.00	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1,096.23	0.00	1,096.23	0.00	0.00	0.00	0.00
2050205	高等教育	237.98	0.00	237.98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6,529.27	0.00	6,529.27	0.00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910.48	0.00	910.48	0.00	0.00	0.00	0.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910.48	0.00	910.48	0.00	0.00	0.00	0.00
20507	特殊教育	111.14	0.00	111.14	0.00	0.00	0.00	0.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111.14	0.00	111.14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05	228.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8.05	228.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3.67	63.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35	107.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03	57.03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81	92.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81	92.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60	41.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1.21	51.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25.36	0.00	925.36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25.36	0.00	925.36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900.00	0.00	90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9.36	0.00	19.36	0.00	0.00	0.00	0.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恩平市教育财务结算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5,180.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925.36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14,859.73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05
		九、卫生健康支出	92.8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925.36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6,105.96	本年支出合计	16,105.96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6,105.96	支出总计	16,105.96

注：无。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恩平市教育财务结算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5,180.59	1,503.82	13,676.77
[205]教育支出	14,859.73	1,182.96	13,676.77
[20501]教育管理事务	1,182.96	1,182.96	0.00
[2050199]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182.96	1,182.96	0.00
[20502]普通教育	12,654.15	0.00	12,654.15
[2050201]学前教育	786.68	0.00	786.68
[2050202]小学教育	1,811.64	0.00	1,811.64
[2050203]初中教育	2,192.35	0.00	2,192.35
[2050204]高中教育	1,096.23	0.00	1,096.23
[2050205]高等教育	237.98	0.00	237.98
[2050299]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6,529.27	0.00	6,529.27
[20503]职业教育	910.48	0.00	910.48
[2050302]中等职业教育	910.48	0.00	910.48
[20507]特殊教育	111.14	0.00	111.14
[2050701]特殊学校教育	111.14	0.00	111.14
[20599]其他教育支出	1.00	0.00	1.00
[2059999]其他教育支出	1.00	0.00	1.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05	228.05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8.05	228.05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63.67	63.67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35	107.35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03	57.03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92.81	92.81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81	92.81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60	41.6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1.21	51.21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恩平市教育财务结算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503.82
[301]工资福利支出	1,397.78
[30101]基本工资	364.90
[30102]津贴补贴	136.25
[30103]奖金	347.27
[30107]绩效工资	172.4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7.35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7.03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60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3.61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76
[30113]住房公积金	87.88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6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3.52
[30201]办公费	6.00
[30202]印刷费	2.00
[30205]水费	0.60
[30206]电费	4.50
[30207]邮电费	4.97
[30209]物业管理费	0.75
[30211]差旅费	5.00
[30213]维修（护）费	4.00
[30215]会议费	1.00
[30217]公务接待费	0.30
[30226]劳务费	0.5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53
[30302]退休费	62.81
[30305]生活补助	1.11
[30307]医疗费补助	7.60
[310]资本性支出	1.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恩平市教育财务结算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3,676.7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126.42
[30201]办公费	46.72
[30202]印刷费	12.00
[30206]电费	3.90
[30207]邮电费	4.00
[30209]物业管理费	2.00
[30211]差旅费	12.00
[30213]维修（护）费	2.10
[30216]培训费	372.50
[30226]劳务费	100.00
[30227]委托业务费	81.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90.2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06.01
[30302]退休费	34.77
[30305]生活补助	9.66
[30308]助学金	895.41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6.18
[310]资本性支出	6,444.34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6,439.34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恩平市教育财务结算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2.20	2.2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90	1.9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0	1.9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30	0.3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恩平市教育财务结算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25.36	0.00	925.3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25.36	0.00	925.3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25.36	0.00	925.36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900.00	0.00	90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9.36	0.00	19.36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6.00	0.00	6.00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恩平市教育财务结算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恩平市教育财务结算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503.82	1,503.82	1,503.82	0.00	0.00	0.00	0.00
恩平市教育财务结算中心-小计	1,503.82	1,503.82	1,503.82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397.78	1,397.78	1,397.78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52	33.52	33.52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71.53	71.53	71.53	0.00	0.00	0.00	0.00
其他支出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恩平市教育财务结算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4,602.14	14,602.14	13,676.77	925.36	0.00	0.00	0.00	
恩平市教育财务结算中心-小计	14,602.14	14,602.14	13,676.77	925.36	0.00	0.00	0.00	
江财教[2022]30号 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新强师工程）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促进教师队伍素质协调发展，努力建设一支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构建我省中小学教师培训的“四梁八柱”支撑体系。发挥示范学校的辐射作用，推动校本研修工作的科学化和规范化，进一步提高校本研修质量。
江财教[2022]130号 提前下达2023年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资金	58.63	58.63	58.63	0.00	0.00	0.00	0.00	根据粤教师[2016]11号和粤教师[2017]6号原民办代课教师自查和审核工作核定人员情况，向符合条件的男年满60周岁、女年满55周岁的原民办代课教师发放生活困难补助。补助标准为工作年限超过30年的，每人每月补助900元；工作年限20-29年的，每人每月补助800元，工作年限10-19年的，每人每月补助700元；工作年限1-9年的，各市给予适当补助。2023年省补助地区工作年限10年以上的男年满60周岁、女年满55周岁的原民办代课教师。按照不同教龄不同补助标准，给予符合条件的年满60周岁的原民办代课教师发放生活困难补助，妥善解决原民办教师、原代课教师老有所养问题，确保该群体和谐稳定。
江财教[2022]127号 提前下达2023年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公用经费	67.76	67.76	67.76	0.00	0.00	0.00	0.00	通过发放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预计到2023年，确保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进一步提升，寄宿制学校取消住宿费用学生宿舍达到省定标准且正常运作，标准化学校达标率达到1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教[2022]129全口径全方位融入式帮扶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资金-支教跟岗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粤府[2021]55号要求，组织实施全口径全方位融入式帮扶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全面整合珠三角地区和各级教研机构等为重点帮扶对象，以提高中小学教师的教育教学能力，推动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基础教育加快发展，实现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
江财教[2023]11号提前下达2023年江门市返贫致贫监测家庭学生资助资金	0.18	0.18	0.18	0.00	0.00	0.00	0.00	江财教[2023]11号提前下达2023年江门市返贫致贫监测家庭学生资助资金，181万元，主要用于扶困助学，保障家庭贫困学生解决生活困难，利于社会稳定，使贫困家庭早日脱贫。
江财教[2024]43号关于调整下达2024年市级教师继续教育及人才培养专项资金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通过建立健全培训体系，实施分层分类、分科分段精准培训，使我市广大教师、校（园）长普遍具有高尚的师德品行，先进的教育理念、扎实的专业知识、较强的教育教学能力、教科研创新能力和服务社会的能力，形成一支引领教育现代化发展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 目标2：2023年计划开展省市两级65个名教师、名校（园）长、名班主任工作室建设，打造18所市级中小学教师校本研修示范学校和20所市级教研基地，开展名教师、名校（园）长、名班主任培养项目，打造我市中小学教师队伍高层次领军人才队伍，不断壮大江门市基础教育“名校长”、“名教师”、“名班主任”队伍，开展教师各类培训和教师支教活动，提升教师学历水平和专业素养，打造一支师德高尚、具有先进教育理念和丰富理论知识、优秀教育教学能力和管理水平的基础教育师资队伍。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教[2022]143号 2023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	429.74	429.74	429.74	0.00	0.00	0.00	0.00	到2023年，全省基础教育质量进一步提升。 1. 推进全省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试点实施。遴选21个地市或县（市、区）作为省级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试点示范区、实验区，深化基础教育体制机制改革，全省基础教育质量全面提升，促进基础教育更公平、高质量发展。 2. 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进一步巩固“5080” 攻坚工程成果。在2022年基础上改善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办学条件，乡镇中心幼儿园、村级幼儿园覆盖率达97%，规范化幼儿园覆盖率达86%以上。 3. 推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保持在96%以上，公办学位占比（含政府购买学位）保持在95%以上。 4. 普通高中优质特色多样化发展。扩大学位增量，在2022年基础上新增约4.5万个公办普通高中学位，加快消除56人以上大班额，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保持在95%以上。 5. 推进特殊教育公平融合发展。巩固提高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入学水平，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达到97%，新建、改扩建特殊教育学校5所，招收5人以上残疾学生的普通学校建成随班就读资源教室数量覆盖率达到80%以上。 6. 推动重点老区苏区、民族教育发展，办好专门教育。围绕省委、省政府《关于推动我省民族地区加快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确定的目标和任务，推动民族地区教育高质量发展。 7. 推动教育信息化建设。实施基础教育信息化融合创新工程，推进信息技术环境下的课程与教学改革。科学布局构建教育业务管理信息系统，推进基于大数据的教育治理方式变革。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教[2022]132号 提前下达2023年中职免学费资金	13.36	13.36	13.36	0.00	0.00	0.00	0.00	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迁经济困难并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应助尽助，资助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学生。目标1：激励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目标2：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三保项目。按资助人数体育学校61人，职教中心2371人做预算，资金分担比例：省65%，恩平35%。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迁经济困难并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应助尽助，资助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学生。
江财教[2023]11号 素质教育研学国防校园足球 心理健康专项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门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江门市教育局参与分配专项资金预算执行监督管理办法》，根据国家教育方针的相关文件，恩平市教育局共5万元，负责江门市中小学篮球比赛。推动全市素质教育，提高教师业务能力和教学素质水平，促进学校德育心理艺术等建设，体现学科教学的育人功能。
江财教[2024]54号 下达2024年免费义务教育补助经费	80.00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基础教育事业资金，免费义务教育补助资金80万元，用于免学纲义务教育补助，保证学校正常运转，解决日常开支，师生稳定，校园平安。
江财教[2022]121号 中央支持义务教育补助经费 综合奖补项目	1.78	1.78	1.78	0.00	0.00	0.00	0.00	小学学生第生每年1150元，初中每生每年1950元，对在校生少于100人的小规模小学按100人的标准安排，根据国家 and 省政策，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教[2022]121号 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补助中央资金	13.18	13.18	13.18	0.00	0.00	0.00	0.00	巩固完善中小学校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支持公办学校维修改造、抗震加固、改扩建校舍及其附属设施；保障当年发现的危房校舍得到妥善处置，维修改造项目当年开工，工期按计划完成。
江财教[2022]92号 提前下达2023年学前教育生均经费省补助资金	1.69	1.69	1.69	0.00	0.00	0.00	0.00	创新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从2019年春季学期起全省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2023年全省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每生每年不低于500元。
江财教[2022]121提前下达2023年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补助资金-省级	25.98	25.98	25.98	0.00	0.00	0.00	0.00	江财教[2022]121提前下达2023年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补助资金-省级,43万元，改善办学条件，提高办学水平，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保障校园学生住宿环境得到有效改善，加大校园环境整治，形成平安校园。
江财教[2022]119号 提前下达2023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中央补助资金	739.73	739.73	739.73	0.00	0.00	0.00	0.00	改善义务教育农村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增加城镇学校供给，提高义务教育质量，优先补齐农村义务教育办学条件短板；切实扩大城镇学位供给；稳步提升育人保障能力。恩财教[2022]15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中央补助资金的通知，江财教[2022]119号，提前下达2023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中央补助资金1061万元，资金用于持续改善农村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巩固消除“大班额”成果，提升学校办学能力，改善校园文化环境，增加城镇学校供给，提高义务教育质量。
江财教[2023]16号 调整下达2023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补助资金	16.42	16.42	16.42	0.00	0.00	0.00	0.00	改善幼儿园办学条件，巩固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对能够辐射带动薄弱园开展科学保教的城市优质园和乡镇公办中心园给予支持；用于农村幼儿园提高保教质量改善农村幼儿园办学条件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教[2023]25号 省级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资金教育信息融合创新发展第一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着力加强学校教育考试考点标准化信息化建设，提升教育考试数字化、智能化、规范化水平，重点改善考点信息化工作等硬件条件，提升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信息化水平；完善高考考点安全检查工作；推进省国家教育考试考务综合管理平台试点建设工作；推动地方试卷保密室建设，提升考试安全保密水平。
江财教[2023]38号 调整下达新强师工程教师培训体系及培训能力建设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教育发展专项-新强师工程教师培训体系及培训能力建设项目，恩财教[2023]58号关于调整下达新强师工程教师培训体系及培训能力建设项目经费的通知，《江门市财政局关于调整下达新强师工程教师培训体系及培训能力建设项目经费的通知》（江财教[2023]38号），通过强师工程培训，有效加强教师的教育教学能力，提升教学水平，用于学员跟岗学习、市级校本研修示范学校聘请专家指导、校本研修活动组织、专项课题研究、成果宣传、结对帮扶等开支。加强教师发展体系建设，提升教师专业素质能力，着力培养造就一批高水平教育人才，不断优化教师队伍结构，不断增强教师队伍素质，满足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需要。
江财教[2023]29号 民生微实事大槐中心小学大朗校区新建厕所工程项目资金	10.46	10.46	0.00	10.46	0.00	0.00	0.00	新建一座学生厕所，解决学生上厕所，解决学生上厕所安全隐患。解决师生如厕排队“内急”的问题，保护学生隐私，消除学生的心理负担，有效提高课堂学习的效率；促进孩子们养成良好的文明习惯，进一步提升学校品质。
江财教[2023]32号 2023年高质量发展资金欠发达地市校园足球竞赛资金	7.00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经济欠发达地市校园足球竞赛经费补贴7万；持续推进青少年校园足球发展，积极开展校园竞技水平提高，完善学校体育训练竞赛体系，组织农村及市级学生足球体育赛事，强化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和国防教育，促进教育交流融合发展。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教[2023]43号 关于调整下达2023年中职奖补资金	149.84	149.84	149.84	0.00	0.00	0.00	0.00	指导恩平市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按时完成2023年省高水平建设任务，结合恩平市重点产业，优化学校布局结构；支持恩平市中等职业技术学校转评省级高水平建设学校，促使该校办学条件进一步改善，毕业生就业率和就业满意度达到2023年预定目标，服务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改善教学、训练和竞赛环境，组织选手集训。开发相关赛项技术标准、规则、方案和教程。根据省和江门市职业技能竞赛计划，承办江门市级及以上各类职业技能竞赛。推动竞赛成果转化，提升高技能人才培养能力和水平，初步形成实训设备配套、管理制度完备、训练能力较强的竞赛组织体系，社会影响力明显增强。
江财教[2023]56号 中央财政追加下达支持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	17.17	17.17	17.17	0.00	0.00	0.00	0.00	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按要求做好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专项工作 1. 全省各县（市、区）随迁子女公办学校就读比例达到85%以上。 2. 资金下达县（市、区）落实新增义务教育公办学位任务。 3. 资金下达县（市、区）按要求巩固区域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工作，民办义务教育在校生占比原则上不得提高。
江财教[2023]56号 2023年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中央资金	6.01	6.01	6.01	0.00	0.00	0.00	0.00	巩固完善中小学校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支持公办学校维修改造、抗震加固、改扩建校舍及其附属设施；保障当年发现的危房校舍得到妥善处置，维修改造项目当年开工，工期按计划完成。
江财教[2023]56号 2023年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省级资金	5.60	5.60	5.60	0.00	0.00	0.00	0.00	完成本年度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办公用房、生活用房（含厕所）等校舍及围墙等附属设施维修改造计划，逐步使所有校舍满足国家规定的建设标准、重点设防类抗震设防标准和国家综合防灾要求。
江财教[2023]57号 中央追加下达2023年广东省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专项资金	174.46	174.46	174.46	0.00	0.00	0.00	0.00	改善义务教育农村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增加城镇学校供给，提高义务教育质量。保障校园安定平安，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教[2023]71号 调整下达2023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追加资金	9.81	9.81	9.81	0.00	0.00	0.00	0.00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100%以上，改善农村幼儿园办年度总体目标学条件，巩固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对能够辐射带动薄弱园开展科学保教的城市优质园和乡镇公办中心园给予支持；支持“学前教育一体化管理资源中心”建设。
江财教[2023]84号 第一批江门民生微实事大槐中心小学新建学生厕所项目	6.00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新建一座厕所，以缓解学生如厕压力。更好筑牢教育基础、提升硬件设施、改善办学条件，推动乡镇学校教育高质量发展。
江财教[2023]100号 2022-2023学年支教（跟岗学习）教师工作经费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门市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江府〔2023〕17号）中“支教教师和跟岗学习教师工作经费每人每年1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工作补助、交通差旅费用及购买意外保险费等补助。完成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中结对帮扶的工作任务，做好支教（跟岗学习）教师的生活保障。
江财教[2023]135号 2023年学校体育场地设施建设省补助资金	277.04	277.04	277.04	0.00	0.00	0.00	0.00	根据《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64号）精神，为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百千万工程”重点任务安排，补齐我省城乡义务教育学校体育场地设施短板，统筹2023年中央财政追加下达的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支持我省欠发达地区义务教育学校体育场地设施建设改造。以“小切口”推动“大变化”，在部分地区实施农村学校体育场地设施建设，调动市县积极性，推动欠发达地区均积极谋划本地农村学校体育场地设施建设项目，进一步加强农村学校体育场地设施建设，满足农村学校日常体育教学和课外体育活动需求，提高学校体育工作质量。
江财教[2023]111号 调整下达2023年教学教研专项经费资金	1.50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确保教学成绩优秀，保障师生稳定，平安校园，做好名师效应，以教帮带，提高全市教学质量。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学前教育幼儿资助（三保）	7.70	7.70	7.70	0.00	0.00	0.00	0.00	三保项目。按资助人数220人做预算，资助标准：每生每年1,000元，资助总额220,000元，资金分担比例：省65%、恩平35%。粤财规[2021]1号《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中国人民解放军广东省军区动员局关于印发〈广东省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小学教育(三保)	28.54	28.54	28.54	0.00	0.00	0.00	0.00	实施义务教育生均经费财政保障机制，免除学生学杂费收费，提高适龄儿童入学率，切实保障适龄学生入学权利，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保障学校的日常正常运转，提供良好的教育教学环境。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初中教育（三保）	465.47	465.47	465.47	0.00	0.00	0.00	0.00	免费义务教育公用保障经费初中教育补助标准：省级1950元/人，本级2200元/人，民办初中阶段3573人，省级负担80%，本级负担20%，按本级标准核定，补足省标准差额。（另补恩平黄冈实验中学2021至2024年欠拨公用经费3261180元。）
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补助-随班就读、送教上门学生(三保)	19.08	19.08	19.08	0.00	0.00	0.00	0.00	三保项目。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特殊学生200人，标准为6000元/生/年，总额120万元，分担比例省：县市=8：2，本级负担24万元。保障特殊学生能得到正常的受教育的权利，参加学校的活动。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三保）	34.62	34.62	34.62	0.00	0.00	0.00	0.00	三保项目。按资助人数640人做预算，资助标准：每生每年2,000元，资助总额1280000元，资金分担比例：省65%、恩平35%。本级448000元，粤财规[2021]1号《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中国人民解放军广东省军区动员局关于印发〈广东省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普通高中免学费补助（三保）	11.85	11.85	11.85	0.00	0.00	0.00	0.00	三保项目。按资助人数225人做预算，资助标准：每生每年2,500元，资助总额562500元，资金分担比例：省65%、恩平35%。粤财规[2021]1号《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中国人民解放军广东省军区动员局关于印发〈广东省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三保项目。按资助人数10人做预算，资助标准：每生每年3,850元，资助总额38,500元，资金分担比例：省65%、恩平35%。粤财规[2021]1号《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中国人民解放军广东省军区动员局关于印发〈广东省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
中职国家助学金（三保）	31.40	31.40	31.40	0.00	0.00	0.00	0.00	三保项目。按资助人数215人做预算，资助标准：每生每年2,000元，资助总额430,000元，资金分担比例：省65%、恩平35%。本级150500元，粤财规[2021]1号《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中国人民解放军广东省军区动员局关于印发〈广东省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
恩平一中教育教学奖励	250.00	250.00	250.00	0.00	0.00	0.00	0.00	恩平市第一中学教育教学奖励，用于突出教学贡献奖，资金250万元，提升教育教学质量，稳定师生，提高教师教学能力，有利于营造和谐稳定的教学团队，保障教育教学逐步提升，美化校园。
职教中心教育教学奖励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恩平市职业技术教育中心教育教学奖励，用于突出教学贡献奖，资金100万元，提升教育教学质量，稳定师生，提高教师教学能力，有利于营造和谐稳定的教学团队，保障教育教学逐步提升，美化校园。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民办学校教育扶持资金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民办学校教育扶持资金，总额100万元，解决民办学校的办学和改善教育教学环境，改善中小学办学条件，完善学校设备配置，提高教学质量，促进教育发展，保障师生稳定，提升教学水平。
高中阶段学校教育教学质量管理综合评价奖励	170.00	170.00	170.00	0.00	0.00	0.00	0.00	高中阶段学校教育教学质量管理综合评价奖励170万元，用于高中教育教学质量奖，确保高中教学水平提升一个新档次，提升教育教学水平，稳定师资力量，保证教学质量，改善办学条件，营造一个良好的校园环境。
学校管理奖励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学校管理奖励50万元，为更好做好学校管理，保障学校的正堂运作，加强班子管理，营造文明和谐校园，平安校园，确保学校师生稳定，安全有序，校园和谐。
名师科研经费	130.00	130.00	13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恩平市中小学名师管理办法》（恩教字[2013]61号和江门市“十四五”人才队伍建设工作要求等文件精神，每年“名师工程”专项经费包括名师科研经费、名师体检费和骨干教师科研经费等三项。《恩平市名师科研经费使用管理办法》（恩教字[2016]27号。
结算中心管理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结算中心管理经费事业单位按每人1.41万元每年标准编制，按35人做预算，预算金额为300000元，用于日常管理开支，确保正常运转，保障办公能正常运转。
新教师招聘考试经费	80.00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由线下考试转线上考试，经费需求增加。根据《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办法》、《江门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实施意见》，开展工作。2024年预算需求190万元，其中用于支付2023年下半年校招50万元，2024年上半年及下半年2场招聘90万元，高层次人才引进专场50万元。
教育专项工作经费	278.00	278.00	278.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粤府教督函〔2020〕21号广东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关于印发《2020年对县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实施细则》的通知文件要求年度政府履职考核要求。中小学教育事业统计硬件、软件系统建设维护；开展本辖区统计数据核查服务。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291.61	291.61	291.61	0.00	0.00	0.00	0.00	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幼儿园学生人数13612人，2024年生均标准:省级标准500元/生/年, 省级负担30%，本级负担70%，用于学前幼儿教育的日常办公开支，确保校园正常运转，师生稳定，和谐校园。
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托管服务	394.32	394.32	394.32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府办函【2021】113号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校内课后服务工作的意见（试行）》的通知，义务阶段财政补助100元/年/生，小学生：40233人。其中2022年结转1356170元。
购买义务教育学位	388.20	388.20	388.2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恩平市购买义务教育阶段民办学校学位实施方案（试行）》，小学620个，标准925元/个，初中972个，标准1025元/个。
教师节慰问金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用于教师节开展慰问活动，按时年度计划，用于教师节开展慰问活动，按照上级的要求，结合本市实际，在教师节开展慰问活动，向各镇街下拨活动经费，组织教师在节日开展各种有意义的活动，以丰富教师的节日气氛，增强教师的凝聚力。
退休民办教师工资	34.77	34.77	34.77	0.00	0.00	0.00	0.00	按照年度培训计划，2009年我省解决代课教师前已按有关规定办理退休的人员，全市40人，平均756元/月/人，2023年结转362880元。按照年度培训计划，用于解决代课教师前已按有关规定办理退休的人员。
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	498.12	498.12	498.12	0.00	0.00	0.00	0.00	关于向原民办教师和原代课教师发放生活困难补助的工作方案（粤教师[2018]13号，按照年度培训计划，针对我市实际情况，向符合条件的男满60周岁，女满55周岁的原民办代课教师发放生活困难补助。教龄1-9年按每年50元计；10-19年按每月700元计；20-29年按每月800元计。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职业教育校舍改造及设备设施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职业教育校舍改造及设备设施专项用于我市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校舍建设、维修工程，教育教学设备购置等。统筹用于支付已完工、已开工工程进度款和新建项目的工程款，改善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办学条件，完善各校设备配置。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城乡义务中小学校舍建设工程（含设备）	1,000.00	1,00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城乡中小学校舍建设工程（含设备）专项用于我市中小学校舍建设、维修工程，教育教学设备购置等。统筹用于支付已完工、已开工工程进度款和新建项目的工程款，改善中小学办学条件，完善各校设备配置。
学校文化体育和宣传经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年度宣传计划，用于教育系统禁毒宣传和校园文化建设，包括禁毒宣传工作，建党100周年宣传工作，党史学习宣传教育，校园特色文化主题建设等。按照年度宣传计划，用于教育系统禁毒宣传和校园文化建设，及时开展禁毒宣传工作，减少青少年因在不知情下吸毒人数，促进青少年身心健康发展。
乡村少年宫运作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年度计划，用于教育系统乡村学校少年宫节假日举办课外文体活动等。按照年度计划，用于教育系统乡村学校少年宫节假日举办课外文体活动，结合学校实际，按时开展少年宫文体活动，增强学生参与活动的兴趣，促进文化体育运动的健康发展。乡村少年宫运作经费（镇街部分）
全市教师科研经费（含名师科研和体检经费）	35.00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年度科研计划，用于教育系统教师开展科研工作、教育教学业务研究等工作，提高我市教研气氛，促进我市教育教学稳步发展，保障名师体检，提升教育教学质量，改善办学条件。
心理健康教育辅导运作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年度计划，用于教育系统心理健康教育辅导站开展心理健康宣传、心理健康辅导及聘请心理辅导人员等日常运作，包括印刷宣传资料及用品，到各校检查心理健康教育辅导站运作情况，不断提升心理健康教育。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门市返贫致贫监测家庭学生补助（小学）	96.05	96.05	96.05	0.00	0.00	0.00	0.00	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提高资助水平，维护教育公平，阻断贫困代际传递，帮助经济困难家庭脱贫。资金分担比例：生态镇：江门50%、恩平50%；非生态镇：恩平100%。江教发字〔2018〕1号关于印发《江门市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资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江教助〔2019〕8号关于做好我市建档立卡本科生和研究生补助工作的通知 恩教字〔2019〕153号关于印发《恩平市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资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江农组〔2021〕3号《关于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的实施方案》
江门市返贫致贫监测家庭学生补助（初中）	48.05	48.05	48.05	0.00	0.00	0.00	0.00	按资助人数350人做预算，资助标准：每生每年3,000元，资助总额1,050,000元，资金分担比例：生态镇：江门50%、恩平50%；非生态镇：恩平100%。江教发字〔2018〕1号关于印发《江门市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资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江教助〔2019〕8号关于做好我市建档立卡本科生和研究生补助工作的通知 恩教字〔2019〕153号关于印发《恩平市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资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江农组〔2021〕3号《关于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的实施方案》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门市返贫致贫监测家庭学生补助（普通高中）	42.98	42.98	42.98	0.00	0.00	0.00	0.00	按资助人数78人做预算，资助标准：每生每年2,500元，资助总额195,000元，资金分担比例：生态镇：江门50%、恩平50%；非生态镇：恩平100%。江教发字（2018）1号关于印发《江门市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资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江教助（2019）8号关于做好我市建档立卡本科生和研究生补助工作的通知恩教字（2019）153号关于印发《恩平市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资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江农组（2021）3号《关于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的实施方案》
江门市返贫致贫监测家庭学生补助（中职）	31.97	31.97	31.97	0.00	0.00	0.00	0.00	按资助人数163人做预算，资助标准：每生每年3,000元，资助总额489,000元，资金分担比例：生态镇：江门50%、恩平50%；非生态镇：恩平100%。江教发字（2018）1号关于印发《江门市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资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江教助（2019）8号关于做好我市建档立卡本科生和研究生补助工作的通知恩教字（2019）153号关于印发《恩平市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资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江农组（2021）3号《关于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的实施方案》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需要，提高资助水平，维护教育公平，阻断贫困代际传递，帮助经济困难家庭脱贫。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门市返贫致贫监测家庭学生补助（大专）	134.52	134.52	134.52	0.00	0.00	0.00	0.00	按资助人数312人做预算，资助标准：每生每年5,000元，资助总额1,560,000元，资金分担比例：生态镇：江门50%、恩平50%；非生态镇：恩平100%。江教发字（2018）1号关于印发《江门市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资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江教助（2019）8号关于做好我市建档立卡本科生和研究生补助工作的通知恩教字（2019）153号关于印发《恩平市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资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江农组（2021）3号《关于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的实施方案》，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提高资助水平，维护教育公平，阻断贫困代际传递，帮助经济困难家庭脱贫。
江门市返贫致贫监测家庭学生补助（本科）	69.21	69.21	69.21	0.00	0.00	0.00	0.00	按资助人数312人做预算，资助标准：每生每年7,000元，资助总额2,184,000元，资金分担比例：生态镇：江门50%、恩平50%；非生态镇：恩平100%。江教发字（2018）1号关于印发《江门市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资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江教助（2019）8号关于做好我市建档立卡本科生和研究生补助工作的通知恩教字（2019）153号关于印发《恩平市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资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江农组（2021）3号《关于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的实施方案》，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提高资助水平，维护教育公平，阻断贫困代际传递，帮助经济困难家庭脱贫。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门市返贫致贫监测家庭学生补助（研究生）	4.25	4.25	4.25	0.00	0.00	0.00	0.00	按资助人数8人做预算，资助标准：每生每年10,000元，资助总额80,000元，资金分担比例：生态镇：江门50%、恩平50%；非生态镇：恩平100%。江教发字（2018）1号关于印发《江门市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资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江教助（2019）8号关于做好我市建档立卡本科生和研究生补助工作的通知 恩教字（2019）153号关于印发《恩平市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资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江农组（2021）3号《关于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的实施方案》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提高资助水平，维护教育公平，阻断贫困代际传递，帮助经济困难家庭脱贫。
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新生资助金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按资助人数50人做预算，资助标准：每生每年6,000元，资助总额300,000元，资金分担比例：恩平100%。粤财规[2021]1号《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中国人民解放军广东省军区动员局关于印发〈广东省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提高资助水平，维护教育公平，阻断贫困代际传递，帮助经济困难家庭脱贫。
江门市明德学校经费	35.00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委编办已同意设立江门市明德学校为江门市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关于江门市明德学校的办学经费（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分担方式，市本级承担15%，剩余85%由各县（市、区）平均分担，年底再根据学生来源进行费用结算。江门市委编办已同意设立江门市明德学校为江门市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关于江门市明德学校的办学经费（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分担方式，市本级承担15%，剩余85%由各县（市、区）平均分担，年底再根据学生来源进行费用结算。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基础教育补助经费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2022年江门市十件民生事实项目，要求标准提高各学段生均经费标准，没有出台相关文件。 经向江门了解，从2024年起，已不要求按提标后的生均经费标准安排预算。建议将此项经费由教育统筹用于各学校经费缺口，如临聘教师经费等。我市现有在编教职3773名，按5%比例可核定临聘教师189名。但考虑我市实际需求，编办拟同意临聘教师可在399名备案数内正常进出。按人均4000元/月测算，需求1915.2万元 其他县市临聘教师专项资金安排情况：开平专项安排2900万元（冻结相应额度生均经费）；台山每年安排120万元；鹤山专项安排129万元；蓬江专项安排4035万元；江海区按在职公办教师工资的7成安排临聘教师经费。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师学历提升资助经费	289.00	289.00	289.00	0.00	0.00	0.00	0.00	继续教育培训费用。将“中小学资助报读研究生学费”和“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大专本科学历提升工程”项目合并。建议删除。合并在“教师学历提升资助经费”项目。根据《关于继续对恩平市中小学公办教师学历提升给予资助的通知》（恩教字〔2019〕2号）、《关于印发《关于对恩平市公办教师学历提升给予资助的方案》的通知》（恩教字〔2024〕38号）。2021至2023年研究生学历提升报销应支未支171万元（136人次）。2025年，预计35名报读研究生教师进入学习尾声交学费3.8万元，共133万元，预计198名报读研究生教师初入学交学费1.5万元，共297万元；两者合共430万元，按70%比例报销301万元。合共472万元。建议删除。合并在“教师学历提升资助经费”项目。根据恩教字〔2021〕3号《关于对恩平市中小学校幼儿园教师学历提升给予资助的通知》：“中小学（含民办）在职专任教师参加本科学历提升，幼儿园（含民办）在职专任教师参加专科以上学历提升的，将按学费的“三三四”比例分担，即教育局负责30%，所在任教学校（幼儿园）负责30%，个人负责40%。教育局和所在任教学校（幼儿园）负责部分资助金额每人每年各不超3000元。”2021至2023年大专本科学历提升报销应支未支118万元（1041人次）。大专本科学历提升报销文件已于2023年过期且不再重新修订。
中小学校舍安全建设资金（含设备）	900.00	900.00	0.00	900.00	0.00	0.00	0.00	转移支付支中小学校维修改造建设，转移支付支中小学校推进教育现代化校园校舍建设整合在“中小学校舍安全建设资金”，含与市委国安办共建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基地（江国安办函〔2023〕2号）42万元。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市评估验收150万元。原项目名称“教育校园校舍建设资金（含代建项目）”900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平躺睡设备专项资金	338.18	338.18	338.18	0.00	0.00	0.00	0.00	恩府办函[2024]884号 关于同意追加安排回购“平躺睡”设备专项资金的复函，同意通过财政补助方式兜底解决午休床回购问题，并将回购费用338.18 万元列入2025 年度教育局部门预算。
急需紧缺学科公费定向培养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恩平方案未印发，拟暂未安排该项资金。 支付我市本级公费定向培养的公办学校的数学、物理、心理等紧缺学科教师经费。标准30000元/人/年，60人。《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粤府〔2021〕55号）。
普通高中困难学生补助	0.09	0.09	0.09	0.00	0.00	0.00	0.00	按资助人数3人做预算，其中高一级2人，高二高三级1人。资助标准：高一级每生每年1,000元，高二高三级每生每年700元，资助总额2,700元，资金分担比例：江门50%、恩平30%、学校20%。江教发字（2015）28号《关于印发〈江门市普通高中困难家庭学生资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粤财科教[2023]221号2024年新强师工程-教师培训体系及培训能力建设项目-恩平市	21.00	21.00	21.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工作室及校本研修等活动，构建形成省、市、县、校、工作室五位一体、层次分明、协同创新、互联互通的教师专业发展支持体系，促进教师队伍素质协调发展，努力建设一支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为我省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提供师资保证。
粤财教[2023]212号提前下达2024年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资金	8.63	8.63	8.63	0.00	0.00	0.00	0.00	2024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资金99.6万元，主要用于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相关支出，按照年度培训计划，针对我市实际情况，向符合条件的男满60周岁，女满55周岁的原民办代课教师发放生活困难补助。教龄1-9年按每年50元计；10-19年按每月700元计；20-29年按每月800元计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科教[2023]196号2024年高中学生资助资金省级资金（助学金资金）	7.13	7.13	7.13	0.00	0.00	0.00	0.00	1. 应助尽助，预计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助学金学生不少于151472人，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免学费学生不少于34379人； 2. 让欠发达地区贫困学生都能享有公平的教育资源，让贫困家庭子女都能接受公平有质量的教育； 3. 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粤财科教[2023]211号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项目2024	37.98	37.98	37.98	0.00	0.00	0.00	0.00	1.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当年度新增上岗退费人员不少于1000人； 2. 切实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当年度新增上岗退费人员中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不少于300人； 3. 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粤财科教[2023]213号提前下达2024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经费补助(恩平市)	107.09	107.09	107.09	0.00	0.00	0.00	0.00	一是按照“明确政府责任、加大财政投入、提高保障水平”的原则，确定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定额标准，建立公办普通高中公用经费稳定增长机制；二是省重点支持经济欠发达地区市、县（市、区）落实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制度，缩小地区间公共投入差距，不断提高高中办学经费水平。2024年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最低标准为每生每年1000元。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95%。
粤财科教[2023]197号提前下达2024年证书制度试点（中职部分）奖补资金	21.00	21.00	21.00	0.00	0.00	0.00	0.00	1. 省级高水平高职院校完成2024年度建设任务。 2. 省属职业院校集团办学顺利推进，高职学生进驻对接中职学校数量增加。 3. 欠发达地区立项建设40所左右高水平中职学校，并完成2024年度建设任务。 4. 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年度项目任务完成，职业院校面向社会培训人数和横向技术服务到款额有所提高，服务国家和省重大发展战略能力有所增强。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教[2023]149号提前下达2024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免学费资金）	110.29	110.29	110.29	0.00	0.00	0.00	0.00	1. 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2.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3. 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4. 应助尽助，预计资助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资助学生不少于65497人、资助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学生不少于712750人。
粤财教[2023]208号提前下达2024义务教育薄改中央补助资金	359.00	359.00	359.00	0.00	0.00	0.00	0.00	优秀补齐农村义务教育办学条件短板，补齐影响学校教学、生活和安全的基本办学条件，切实扩大城镇学位供给，巩固化解大班额成果，稳步提升育人保障能力。
粤财科教[2023]238号提前下达2024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省级资金(恩平市)	14.74	14.74	14.74	0.00	0.00	0.00	0.00	1. 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2.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3. 应助尽助，预计资助符合要求的本省3-6岁儿童数不少于228107人。
江财教[2023]143号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	226.61	226.61	226.61	0.00	0.00	0.00	0.00	全省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100%以上，巩固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对100所以上能够辐射带动薄弱园开展科学保教的乡镇公办中心园以及辐射带动的农村幼儿园给予支持；支持全省21个“学前教育一体化管理资源中心”建设。
粤财科教[2023]190号提前下达2024年特殊教育中央补助资金	54.00	54.00	54.00	0.00	0.00	0.00	0.00	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水平进一步提高，2022年，适龄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达到在97%以上。特殊教育办学条件持续改善，改善办学条件学校2所，特殊教育资源进一步扩大，招收残疾学生5人以上的普通学校建立特殊教育资源教室学校占比进一步提高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科教[2023]245号2024年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市县奖补）	706.00	706.00	706.00	0.00	0.00	0.00	0.00	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专门学校建设和专门教育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新时代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教育部 国家发改委 财政部关于实施新时代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计划的意见》《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动基础教育深化改革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教育行动方案（2023—2027年）的通知》等文件要求，通过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支持，到2025年，广东特色基础教育发展新生态初步形成，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更加完善，学前教育实现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义务教育实现持续健康协调发展，普通高中实现多样化有特色发展，基础教育质量水平全面提升，每个学生都能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
江财教[2023]128号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恩平市）	38.06	38.06	38.06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到2022年底，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95%，2021年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数量达到6.3万人以上，新增义务教育阶段学生5000人。
江财教[2024]124号2024年中央财政支持义务教育补助中央级	17.10	17.10	17.10	0.00	0.00	0.00	0.00	1. 全省各县（市、区）随迁子女公办学校就读比例达到85%以上。 2. 资金下达县（市、区）落实2024年新增义务教育公办学位任务。 3. 资金下达县（市、区）按要求巩固区域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工作，民办义务教育在校生占比原则上不得提高。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教[2023]124号 2024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中央级资金	126.21	126.21	126.21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江财教[2023]124号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省级	30.51	30.51	30.51	0.00	0.00	0.00	0.00	按照小学每生每年1150元、初中每生每年1950元的标准，对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含民办学校）给予公用经费补助，提升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促进教育公平。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5%。2、提标扩面，使资助政策惠及更多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江财教[2023]124号 校舍安全长效机制省补助资金（省级）	42.34	42.34	42.34	0.00	0.00	0.00	0.00	中小学校舍长效机制资金补助标准为小学每生每年120元，初中每生每年140元。补助比例按照城乡义务教育中小学公用经费省级以上承担比例执行，整合中央和省级资金，对汕头等14市和江门恩平、开平、台山市给予补助，珠三角49市所需资金自行解决。补助资金重点用于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办公用房、生活用房（含厕所）等校舍及围墙等附属设施维修改造。建立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确保即时危险及时消除。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教[2023]124号 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资金	139.50	139.50	139.50	0.00	0.00	0.00	0.00	三保项目，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中央级2795万元，省级3495万元，2024年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中央 76万元，省级76万元，2024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省补助资金中央357万元，省级56万元；2024年中央财政支持义务教育补助中央级122万元，按照小学每生每年1150元、初中每生每年1950元的标准，对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含民办学校）给予公用经费补助，提升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促进教育公平。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5%。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科教[2023]245号2024年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县域普通高中发展提升补助）资金	93.02	93.02	93.02	0.00	0.00	0.00	0.00	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专门学校建设和专门教育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新时代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教育部 国家发改委 财政部关于实施新时代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计划的意见》《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动基础教育深化改革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教育行动方案（2023—2027年）的通知》等文件要求，通过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支持，到2025年，广东特色基础教育发展新生态初步形成，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更加完善，学前教育实现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义务教育实现持续健康协调发展，普通高中实现多样化有特色发展，基础教育质量水平全面提升，每个学生都能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科教[2024]19号2024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第二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专门学校建设和专门教育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新时代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教育部 国家发改委 财政部关于实施新时代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计划的意见》《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动基础教育深化改革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教育行动方案（2023—2027年）的通知》等文件要求，通过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支持，到2025年，广东特色基础教育发展新生态初步形成，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更加完善，学前教育实现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义务教育实现持续健康协调发展，普通高中实现多样化有特色发展，基础教育质量水平全面提升，每个学生都能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
粤财科教[2023]201号提前下达2024年全口径全方位融入式帮扶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资金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建立全口径全方位融入式对口帮扶工作机制，明确各结对帮扶主体之间的工作任务和要求，以满足受援方需求为主，组织开展基础教育精准帮扶，到2025年结对帮扶工作取得初步成效，粤东粤西粤北地区校长教师队伍能力素质明显提高，基础教育拔尖人才显著增加，城乡教师水平差距大幅缩小，基础教育综合实力显著增强。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科教[2023]221号2024年新强师工程-银龄讲学计划项目-恩平市	19.00	19.00	19.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工作室及校本研修等活动，构建形成省、市、县、校、工作室五位一体、层次分明、协同创新、互联互通的教师专业发展支持体系，促进教师队伍素质协调发展，努力建设一支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为我省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提供师资保证。
粤财科教[2024]18号2024年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资金教育信息化融合创新发展用途第一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聚焦优质数字资源建设，优质资源的共享，推进实现优质数字资源公办、民办学校全覆盖；聚焦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创新发展，推进教育教学改革创新；聚焦新高考改革，推进提升新高考政务信息服务水平；聚焦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升教育管理信息化水平；聚焦教育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提升教育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能力水平；聚焦广东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工作，推进我厅广东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工作；聚焦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教育信息化服务水平；聚焦教师信息化应用水平建设，提升教师信息化应用能力水平
江财教[2024]11号调整下达2024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中央专项资金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国家和省关于职业教育发展工作部署，中职部分资金主要用于经济欠发达地市中职学校改善办学条件、省高水平中职学校建设等项目。1. 省级高水平高职院校完成2024年度建设任务。 2. 省属职业院校集团办学顺利推进，高职学生进驻对接中职学校数量增加。 3. 欠发达地区立项建设40所左右高水平中职学校，并完成2024年度建设任务。 4. 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年度项目任务完成，职业院校面向社会培训人数和横向技术服务到款额有所提高，服务国家和省重大发展战略能力有所增强。
粤财科教[2024]60号中央财政追加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45.00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持续改善农村基本办学条件，有序扩大城镇学位供给，稳步提升学校办学能力。办学条件达到省定的基本办学标准。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科教[2024]54号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恩平市省财政）	9.00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1.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2.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1、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按时落实。 2、当年预计补助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70万人
粤财科教[2024]54号清算下达2024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省补助资金(恩平市)	76.60	76.60	76.60	0.00	0.00	0.00	0.00	中小学校舍长效机制资金补助标准为小学每生每年120元，初中每生每年140元。补助比例按照城乡义务教育中小学公用经费省级以上承担比例执行，整合中央和省级资金，对汕头等14市和江门恩平、开平、台山市给予补助，珠三角6市所需资金自行解决。补助资金重点用于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办公用房、生活用房（含厕所）等校舍及围墙等附属设施维修改造。建立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确保即时危险及时消除。完成本年度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办公用房、生活用房（含厕所）等校舍及围墙等附属设施维修改造计划。
粤财科教[2024]57号追加下达2024年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中央补助资金	82.00	82.00	82.00	0.00	0.00	0.00	0.00	支持普通高中学校校舍改扩建、配置图书和教学仪器设备以及体育运动等附属设施建设，扩大教育资源，优化校舍功能，消除“大班额”。严禁提取工作经费或管理经费，严禁超标准豪华建设。
粤财科教[2024]63号关于追加下达2024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	23.66	23.66	23.66	0.00	0.00	0.00	0.00	全省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100%以上，巩固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对100所以上能够辐射带动薄弱园开展科学保教的乡镇公办中心园以及辐射带动的农村幼儿园给予支持；支持全省73个“城乡学前教育一体化管理资源中心”建设。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科教[2024]54号清算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中央资金恩平市	20.60	20.60	20.60	0.00	0.00	0.00	0.00	按照小学每生每年1150元、初中每生每年1950元的标准，对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含民办学校）给予公用经费补助，提升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促进教育公平。及时对全省城乡义务教育学生(含民办学校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和对小学一年级学生免费提供学生字典，确保“课前到书，人手一套”。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5%。保证学校校舍安全，改善办学条件。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全省各县（市、区）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公办学校就读比例达到85%以上，落实2024年新增义务教育公办学位任务，按要求巩固区域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工作成效。
粤财科教[2024]54号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中央财政	11.92	11.92	11.92	0.00	0.00	0.00	0.00	1、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按时落实。 2、当年预计补助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70万人。 3. 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受益学生人数11万人。
粤财科教[2024]54号2024年中央财政追加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	17.11	17.11	17.11	0.00	0.00	0.00	0.00	1. 全省各县（市、区）随迁子女公办学校就读（含政府购买学位）比例达到85%以上。 2. 资金下达县（市、区）落实2024年新增义务教育公办学位任务。 3. 资金下达县（市、区）按要求巩固区域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工作，民办义务教育在校生占比原则上不得提高。
粤财科教[2024]54号清算下达2024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中央补助资金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逐步使所有校舍满足国家规定的建设标准、重点设防类抗震设防标准和国家综合防灾要求。完成本年度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办公用房、生活用房（含厕所）等校舍及围墙等附属设施维修改造计划。
江财教[2024]34号关于调整下达市级教育高质量发展专项集团化办学工作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推动集团内各成员学校共同发展，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和受益面，不断缩小东西之间、城乡之间、校际之间差距，逐步破解基础教育不平衡不充分问题，进一步激励集团化办学。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科教[2024]59号清算下达2024年普通高中教育国家助学金补助资金	6.88	6.88	6.88	0.00	0.00	0.00	0.00	1. 高中阶段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2.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助学金资助对象为具有正式注册学籍的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平均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2000元。
粤财科教[2024]65号清算下达2024年中职学生国家助学金	9.02	9.02	9.02	0.00	0.00	0.00	0.00	1. 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2.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3. 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粤财科教[2024]65号清算下达2024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免学费）	174.13	174.13	174.13	0.00	0.00	0.00	0.00	1. 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2.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3. 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江财教[2024]33号关于调整下达市级教育高质量专项资金（考试考务及评审经费）	0.94	0.94	0.94	0.00	0.00	0.00	0.00	组织开展各项考试考务评审工作，保障各类考试工作的正常运作，通过科学安排计划和资金，保证我市招生考试各项工作的正常运作，相关考点考生参加的各类考试的考试组织，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对教育的分类需求。针对考试工作任务，做到考试安全零差错，实现相关考点“平安考试，健康考试、暖心考试”考试目标。
粤财科教[2024]148号关于下达2024年中小学多媒体一体机设备更新项目资金	65.00	65.00	65.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中小学行政班级多媒体一体机每年确保更新10%以上的目标，设备数超过1.8万台，更换教学设备行政班数（间）1.8万间。不足部分自筹解决。
江财教[2024]68号下达2024年第一批民生“微实事”专项市级补助资金	8.90	8.90	0.00	8.90	0.00	0.00	0.00	恩平市恩城锦岗小学现有学生151人，学生就餐场所面积约90平方米，四周无围蔽，没有餐桌，布置十分简陋，为改善学生就餐、学习环境，修缮恩平市恩城锦岗小学学生就餐区。
粤财科教[2024]227号提前下达2025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中央资金	341.00	341.00	341.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城乡义务教育公办学校的教学及辅助用房、行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围墙等维修改造。县（市、区）可适当统筹部分资金用于急需改造升级的校舍改扩建。2024年校舍维修加固改造计划执行率达到80%以上，从而保证学校校舍安全，改善办学条件。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科教[2024]227号提前下达2025中小学校舍长效机制省补资金	160.00	160.00	16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教育部等部门关于建立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3]103号）和《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教育领域省级与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府办[2020]11号，整合统筹中央和省财政安排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城乡义务教育公办学校的教学及辅助用房、行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围墙等维修改造。县可适当统筹部分资金用于急需改造升级的校舍改扩建。
粤财科教[2024]23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中央补助资金	556.00	556.00	556.00	0.00	0.00	0.00	0.00	持续改善农村基本办学条件，有序扩大城镇学位供给，稳步提升学校办学能力，优化区域教育资源配置，科学布局规划城乡学校，做好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强化项目管理和经费保障，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粤财科教[2024]260号2025新强师工程-教师培训体系及培训能力建设项目-恩平市	32.00	32.00	32.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新时代教师发展体系和教研体系建设，完善教师培训支撑体系，推进粤东粤西粤北地区中小学教师全员轮训，省级教师培训学员参训率不低于90%，省级教师培训学员结业率不低于90%，省级教师培训项目整体满意度达到90%，培养培育中小学“百千万人才培养工程”省级培养学员500名，着力培养造就一批高水平教育人才。通过完善教师发展体系和教研体系，不断提高教师专业素质能力，不断优化教师队伍结构，不断增强教师队伍素质，满足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需要。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科教[2024]260号2025新强师工程-银龄讲学计划项目-恩平市	18.00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新时代教师发展体系和教研体系建设，完善教师培训支撑体系，推进粤东粤西粤北地区中小学教师全员轮训，省级教师培训学员参训率不低于90%，省级教师培训学员结业率不低于90%，省级教师培训项目整体满意度达到90%，培养培育中小学“百千万人才培养工程”省级培养学员500名，着力培养造就一批高水平教育人才。通过完善教师发展体系和教研体系，不断提高教师专业素质能力，不断优化教师队伍结构，不断增强教师队伍素质，满足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需要。
粤财科教[2024]261号提前下达2025年全口径全方位融入式对口支持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资金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建立珠三角地区与粤东粤西粤北地区的市、县、教研机构（教师发展机构）、中小学校之间以及高等学校与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市、县间的结对帮扶关系，选派优秀教师375名到帮扶地支教交流学习，有效促进粤东粤西粤北地区中小学教师队伍专业素质能力提升。
粤财科教[2024]224号提前下达2025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证书制度试点）	14.00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提升办学水平，按程序拨付使用，按照资金管理辦法科学管理和使用资金，加强日常监管，提高资金管理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防止出现挤占，套取补助资金等行为，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发挥预期效益。
粤财科教[2024]224号提前下达2025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导师补助胡永刚）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竞争性申报评审确定培训项目的方式进行，择优遴选符合条件的培训机构承担培训项目、产业导师和创新团队，提升我省职业院校“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水平。1.推进国家“双高计划”建设工作，高职院校按照国家要求完成预定建设任务。2.重点建设45所左右省级高水平高职院校和300个左右省级高职高水平专业群，办学水平提升，服务发展能力增强。3.省属职业院校集团办学水平进一步提升。4.推进省级高水平中职学校建设。5.中职学校办学质量提升，专业契合产业发展，服务区域经济发展能力增强。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科教[2024]257号提前下达2025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全省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100%以上，巩固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支持全省120个“学前教育一体化管理资源中心”建设，支持182个幼儿园共同体建设。
粤财科教[2024]258号提前下达2025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儿童补助省级资金	9.66	9.66	9.66	0.00	0.00	0.00	0.00	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应助尽助。
粤财科教[2024]232号提前下达2025年中职学生资助省级资金	27.29	27.29	27.29	0.00	0.00	0.00	0.00	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应助尽助。
粤财科教[2024]232号提前下达2025年中职学生资助中央资金	25.19	25.19	25.19	0.00	0.00	0.00	0.00	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应助尽助。
粤财科教[2024]258号提前下达2025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儿童补助中央资金	3.21	3.21	3.21	0.00	0.00	0.00	0.00	1.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粤财科教[2024]227号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省级）	114.29	114.29	114.29	0.00	0.00	0.00	0.00	按照小学每生每年1150元、初中每生每年1950元的标准，对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含民办学校）给予公用经费补助，提升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水平，促进教育公平。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5%。
粤财科教[2024]227号中央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中央资金）	478.10	478.10	478.10	0.00	0.00	0.00	0.00	按照小学每生每年1150元、初中每生每年1950元的标准，对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含民办学校）给予公用经费补助，提升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水平，促进教育公平。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5%。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科教[2024]227号提前下达2025年义务教育生活费补助中央财政恩平市	116.00	116.00	116.00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粤财科教[2024]227号提前下达2025年义务教育生活费补助省财政恩平市	42.00	42.00	42.00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粤财科教[2024]227号中央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恩平市	79.00	79.00	79.00	0.00	0.00	0.00	0.00	1. 全省各县（市、区）随迁子女公办学校就读比例达到87%以上。 2. 资金下达县（市、区）落实2025年新增义务教育公办学位任务。 3. 资金下达县（市、区）按求巩固区域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工作，民办义务教育在校生占比原则上不得提高。
粤财科教[2024]251号中央提前下达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补助资金-恩平市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支持县域普通高中（不含区属普通高中）学校校舍改扩建、配置图书和教学仪器设备以及体育运动场等附属设施建设。
粤财科教[2024]222号提前下达2025年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资金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1.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当年度新增上岗退费人员不少于1000人； 2. 切实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当年度新增上岗退费人员中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不少于300人； 3. 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粤财科教[2024]220号提前下达2025年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资金	103.80	103.80	103.80	0.00	0.00	0.00	0.00	通过为符合条件的年满60周岁的原民办代课教师发放生活困难补助，帮助5.6万名教师解决养老问题，提升基本生活水平等。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科教[2024]205号提前下达2025年学前教育生均经费省补助资金	151.58	151.58	151.58	0.00	0.00	0.00	0.00	2025年全省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每生每年不低于600元。贯彻落实政策要求，按照学前教育在园幼儿数和生均标准核定全省学前教育生均预算拨款，省财政对欠发达地区分三档按70%、50%、30%的比例给予补助，促进我省学前教育发展。 创新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从2019年春季学期起全省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
粤财科教[2024]200号提前下达2025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中央资金）	27.25	27.25	27.25	0.00	0.00	0.00	0.00	1. 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普通高中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 2. 符合资助条件的补助资金覆盖率达到100%； 3. 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粤财科教[2024]193号提前下达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2.91	2.91	2.91	0.00	0.00	0.00	0.00	按照明确政府责任、加大财政投入，提高保障水平的原则，确定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定额标准，建立公办普通高中公用经费稳定增长机制，落实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制度，缩小地区间公共投入差距，不断提高高中办学经费水平。2025年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最低标准为每生每年1000元。
粤财科教[2024]200号提前下达2025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省级资金）	30.61	30.61	30.61	0.00	0.00	0.00	0.00	1. 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普通高中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 2. 符合资助条件的补助资金覆盖率达到100%； 3. 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粤财科教[2024]200号提前下达2025年普通高中免学杂费省级资金	11.58	11.58	11.58	0.00	0.00	0.00	0.00	应助尽助，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让欠发达地区贫困学生都能享有公平的教育资源，让贫困家庭子女都能接受公平有质量的教育，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粤财科教[2024]200号提前下达2025年普通高中免学费补助中央资金	8.22	8.22	8.22	0.00	0.00	0.00	0.00	普通高中学生资助包含普通高中教育国家助学金资助和普通高中教育免学费资助，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标准为每生每年2300元，普通高中免学费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年2500元，残疾学生为每生每年3850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教[2024]25号 关于调整下达江门市返贫致贫监测家庭学生市级资助	43.18	43.18	43.18	0.00	0.00	0.00	0.00	通过落实我市返贫致贫监测家庭学生资助机制，对我市户籍建档立卡家庭困难学生按标准进行生活费补助。确保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确保学校正常运行，维护社会稳定，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江财教[2024]63号 调整下达2024年教学教研专项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江财教[2024]25号江门市返贫致贫监测家庭学生资助资金431750元（调整下达江门市返贫致贫监测家庭学生市级资助资金），江财教[2024]63号教学教研专项经费20000元（江门市财政局关于调整下达2024年教学教研专项经费资金），江财教[2024]74号教师继续教育及人才培养专项资金（江门市财政局下达2023-2024学年支教跟岗学习教师工作经费460000元。保障教学工作任务顺利开展，确保校园安全，提升教师地位。
江财教[2024]74号 2023-2024学年支教跟岗学习教师工作经费	46.00	46.00	46.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发放参加2023-2024学年市内东西部支教（跟岗学习）且考核通过的教师的工作补助、交通差旅费用及购买意外保险费等补助，《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门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门市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6,105.96万元，比上年减少55,798.72万元，下降77.6%，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资，项目减少等；支出预算16,105.96万元，比上年减少55,798.72万元，下降77.6%，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资，项目减少等。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2.2万元，比上年减少0.2万元，下降8.3%，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支出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9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9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3万元，比上年减少0.2万元，下降40%，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方面开支减少。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

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95.4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7.4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88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月6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004.32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2,564.5平方米，车辆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49万元，主要是会议椅、会议桌、打印机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